

司法局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0年，我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结合工作实际，切实贯彻落实依法行政、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，落实工作机制，进一步完善各项制度，充分利用新媒体积极主动向社会公开政务信息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

2020年，我局通过“河南政务服务网”、微信公众号、普法宣传栏、平面媒体等方式公开信息及普法宣传，并印制发放可供随时取阅的办事指南，方便办事群众。全年在“西工掌上12348”微信公众号主动公开信息197条，信息内容涵盖人民调解、法治宣传、社区矫正、司法所工作等重点司法行政工作，保障了发布内容的及时性与全面性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

一年来，我局未收到群众依申请公开事项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

我局配备一名专职信息工作人员，专岗专责，抓好工作落实，负责政务公开及信息发布、推送工作。

（四）平台建设

信息公开主要平台有“河南政务服务网”、“西工掌上12348”微信公众号等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

在区委、区政府的领导下认真履行政务公开职责。加强政务新媒体的日常监管，定期组织检查，严格内容发布审核。一年来，未出现影响或者可能影响社会稳定、扰乱社会管理秩序的虚假或者不完整的信息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12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29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
政府集中采购	0	0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					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
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	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1、信息来源方面

存在问题：信息资源来源渠道不够宽，未能够充分利用各种渠道收集群众关切的司法行政相关信息资源，发挥信息资源共享作用；

改进措施：拓宽信息来源渠道，丰富信息资源内容，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公开制度，规范公开内容。

2、发布时效方面

存在问题：部分信息公布不够及时、更新较慢。信息数量、质量亟待提升；

改进措施：加大政府信息公开的力度，进一步梳理和规范公开内容，增强公开的时效性，不断提高公开的范围和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